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董事长王建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相应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13.03 元/份调整为 12.93 元/份。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建朝先生、李明女士、刘颖昭先生、钟娇女士、王明子女士、郭晓清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3年10月25日为预留股票期权的授权日，向符合条件的12名激励对象授予10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93元/份。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郭晓清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21人已经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35.0585万股；另外，公司设定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作废对应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34.1731万股。本次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69.2316万股。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刘颖昭先生、钟娇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